

##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下属二级单位数	8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8,871.42	财政拨款	244,049.42
	项目支出	229,244.60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区本级使用资金	244,049.42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5,933.40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2023年，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中国式现代化的进程中把握规划资源工作时代方位和发展方向，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推动增城区规划资源事业高质量发展，为全面加快建设现代化中等规模生态城区作出规划资源贡献。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机构正常运作率	局本级及各下属机构为确保持续履行相关职能，需保障其日常运作。	8,871.42	机构正常运作率=正常运作的机构单位数/局本级及各下属机构总数*100%，预期正常运作率为100%。
	不良社会影响事件发生数	在实施自然资源规划工作过程中，因处理不当或违规操作而导致出现不良社会影响事件的发生次数，目标值为0。	0.00	目标值为0。
	部门年度整体预算完成率	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部门年度整体预算完成率=年内实际支出预算资金数/（年初预算部门整体预算数+年内预算调整数*100%），预算完成率为98%以上。	244,049.42	预算完成率为98%以上。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批面积	全力推进广州科教城及科教城融资区、广汕铁路、公铁联运等重点平台、重大项目征地拆迁和报批组卷工作，加紧推进约18126亩用地报批组卷工作，力争批复用地16000亩以上。	加紧推进约18126亩用地报批组卷工作，力争批复用地16000亩以上。
			收储面积	针对东部交通枢纽项目，预计收储国有土地约119.5亩，并完成项目范围内全部新征地任务。	针对东部交通枢纽项目，预计收储国有土地约119.5亩，并完成项目范围内全部新征地任务。
			涉及区域范围	稳步推进村镇工业集聚区更新改造，以点带面推进石滩镇岗贝村等6个重点项目约4500亩列入2023-2025年村镇工业集聚区近期计划。	稳步推进村镇工业集聚区更新改造，以点带面推进石滩镇岗贝村等6个重点项目约4500亩列入2023-2025年村镇工业集聚区近期计划。
		质量指标	服务验收合格率	高标准编制全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推进广州东部汽车产业基地（增城）、滨江启动区等东部枢纽规划范围内重点发展片区的控规编制、修编、调整工作，继续推进《广州东部枢纽滨江启动区城市设计》，打造面向未来面向国际的高端城市设计，持续深化《增城区规划管理单元及已批控制性详细规划评估》《增城区工业产业区块优化》、《广州国际物流产业枢纽及周边地区一体化发展规划研究》等专项规划编制，全力做好规划参谋。各项规划编制工作中期、终期成果通过我局相关验收，年度验收通过率95%以上。	高标准编制全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推进广州东部汽车产业基地（增城）、滨江启动区等东部枢纽规划范围内重点发展片区的控规编制、修编、调整工作，继续推进《广州东部枢纽滨江启动区城市设计》，打造面向未来面向国际的高端城市设计，持续深化《增城区规划管理单元及已批控制性详细规划评估》《增城区工业产业区块优化》、《广州国际物流产业枢纽及周边地区一体化发展规划研究》等专项规划编制，全力做好规划参谋。各项规划编制工作中期、终期成果通过我局相关验收，年度验收通过率95%以上。
			盘活土地	持续推进批而未供专项工作，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确保完成年度处置任务目标。集中力量消化闲置土地清单中剩余处置宗地，逐宗制定方案推进。针对同时涉及自然资源部督察“挂账”清单任务的476.1亩土地，在已成立由区委政法委参加的工作专班基础上，消除进场阻碍，积极推进地块尽快开发建设；针对剩余10宗652.26亩闲置村集体留用地项目，按照《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推进征收农村集体土地留用地高效开发利用的通知》精神，纳入全区留用地开发利用专班，研究通过集中招商或物业置换等方式进行处置。	持续推进批而未供专项工作，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确保完成年度处置任务目标。集中力量消化闲置土地清单中剩余处置宗地，逐宗制定方案推进。针对同时涉及自然资源部督察“挂账”清单任务的476.1亩土地，在已成立由区委政法委参加的工作专班基础上，消除进场阻碍，积极推进地块尽快开发建设；针对剩余10宗652.26亩闲置村集体留用地项目，按照《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推进征收农村集体土地留用地高效开发利用的通知》精神，纳入全区留用地开发利用专班，研究通过集中招商或物业置换等方式进行处置。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项目用地需要	1. 继续开展区低效存量土地盘活及整备前期研究、产业策划和招商指引研究，研究全区产业承载空间，充挖掘重点发展区域土地潜力，梳理各重点平台可招商用地并分类制定招商指引图。2. 争取印发实施《增城区招商项目规划选址工作机制》，提升招商引资项目选址工作成效和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3. 强化项目落地保障服务，全力在规模落实上对已过会项目做到应保尽保；加快推进、并联审批重点项目用地报批；全力保障产业项目土地供应；持续优化审批，推行带方案出让。	1. 继续开展区低效存量土地盘活及整备前期研究、产业策划和招商指引研究，研究全区产业承载空间，充挖掘重点发展区域土地潜力，梳理各重点平台可招商用地并分类制定招商指引图。2. 争取印发实施《增城区招商项目规划选址工作机制》，提升招商引资项目选址工作成效和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3. 强化项目落地保障服务，全力在规模落实上对已过会项目做到应保尽保；加快推进、并联审批重点项目用地报批；全力保障产业项目土地供应；持续优化审批，推行带方案出让。
	社会效益指标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达标率	100%（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广州市考核基本农田保护面积指标*100%）	100%（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广州市考核基本农田保护面积指标*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保障机制健全性	积极争取省级耕地保护“田长制”先行县，通过以“田长制”为抓手，构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同、公众参与、上下联动的共同责任机制，将耕地保护监督管理延伸到“最后一公里”。健全完善耕地保护监管制度，明确耕地利用优先序，常态化对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情况进行巡查检查，及时阻止并从严查处各类违法违规占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的行为。	积极争取省级耕地保护“田长制”先行县，通过以“田长制”为抓手，构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同、公众参与、上下联动的共同责任机制，将耕地保护监督管理延伸到“最后一公里”。健全完善耕地保护监管制度，明确耕地利用优先序，常态化对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情况进行巡查检查，及时阻止并从严查处各类违法违规占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的行为。
满意度指标				